

第 128 号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高青县委员会

十五届 一 次会议

委 员 提 案

提案人: 孙腾腾

工作单位: 高城镇后外村

组 别: 高城组

联系电话: 13805333122

案 由: 关于农村养老问题的提案

2022年1月13日

时间

理由 空巢、高龄及孤寡老人的增长逐年加快，传统的几世同堂已逐步解体，家庭小型化成为必然趋势，传统家庭养老面临挑战。

近年来，全国各地都在加强政策创新，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完善养老设施，提升农村养老服务水平。但仍然存在农村养老服务刚性需求得不到满足，服务设施不足，服务水平低，经费投入不足且缺乏制度保障等问题。以我村为例，户籍在册是676人，在外创业务工人员就达到500多人。村里留守人员基本都是老弱病疾，这些群体中有的的是孤寡老人、失独家庭，有子女无力赡养，有家庭压力，也有经济压力。所以，在农村养老制度建设方面，需建立普惠性养老制度，就是首先要达到政府规定的办院标准；其次是面向全社会；再者就是

收费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制定与人口老龄化发展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动态调整的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并明确服务的内涵外延、服务内容、服务标准、资格条件、供给方式等，逐步实现人人享有的基本养老服务。并建立实施长期照护保险制度，建立服务项目、标准、质量评价等行业规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为老年人提供长期照护服务保障。

办法：将养老机构建设纳入城乡社会事业统一实施，根据需求安排土地作为养老用地，并公开招标，通过政府资金支持和社会资本相结合的方式在农村兴办面向全社会的综合性养老服务机构。

初审意见：

附注：请用钢笔或毛笔书写，字迹要清楚。

月

日收到